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王鈞鴻  
電 話：04-37061627

受文者：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  
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280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辦理「學  
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講座」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  
教師踴躍報名參加（直轄市、縣（市）政府併請轉知主管  
學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核定之「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  
課程推動中心工作計畫」辦理。
- 二、旨揭講座係為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  
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並協助各學科的教師瞭解學習歷程  
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的相關製作。
- 三、旨揭講座資訊如下：
  - （一）日期：111年10月29日（六），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三）報名方式：詳如實施計畫，本次講座錄取名單以主辦單  
位通知為準，敬請報名教師留意信件通知，因應防疫措



施，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四、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五、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計畫聯絡人：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余小姐、吳先生，電子信箱：ccip@gs.hs.ntnu.edu.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學科平臺（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總召學校（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本署高中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

## 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講座

### 實施計畫

####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推動中心（北區）工作計畫。

#### 貳、目的

- 一、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
- 二、協助各學科的教師瞭解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的相關製作。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學科平臺（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總召學校（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肆、研習簡介

根據親子天下的調查，高中學生與家長認為學習歷程檔案是新課綱帶來最大的變動。然而教學現場對於學習歷程檔案卻常抱著兩種心態，一種是無用論，另一種雖是覺得有效用，卻不知從何做起。北區推動中心將從學習歷程檔案的意義開始分析，再透過課程學習成果的形式與重點，不分學科地協助老師了解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教學設計的關聯，以期讓教師回到學校後能夠有效地協助學生製作相關學習檔案。

#### 肆、講座流程

時間	內容	負責人員
09:00~09:30	報到及講師介紹	探究與實作課程 北區推動中心
09:30~11:40	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 (含中間 10 分鐘休息時間)	洪逸文教師
11:40~12:00	Q&A	探究與實作課程 北區推動中心

## 伍、研習對象、時間、地點

- 一、對象：對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有興趣的各級中等學校教師。
- 二、人數：名額 200 人。
- 三、時間：111 年 10 月 29 日(六)，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 四、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交通資訊請參附件一）。

## 陸、報名方式：線上網路報名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19 日(三) 中午 12 時。
- 二、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ERVQbn>

建議以 Chrome 系統複製貼上網址開啟



- 三、錄取名單公告：111 年 10 月 21 日(五)17 時後，公告於本中心網站，並以電子信件通知，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敬請報名教師留意信件通知。

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

<https://www.hs.ntnu.edu.tw/ccip/>



- 四、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每場次核給研習時數 2 小時。

## 柒、經費與注意事項

- 一、辦理研習所需經費由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支應。
- 二、敬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往返路程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 三、會場禁止飲食。
- 四、請與會人員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無提供接駁車及停車位。
- 五、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進入校園敬請配合接受及遵守相關規定。
- 六、活動聯絡人：  
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助理 02-2707-5215#804 余信萱小姐、#803 吳昌樺先生，  
官方電子信箱：ccip@gs.hs.ntnu.edu.tw。

## 捌、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



學習歷程檔案



與課程學習成果

時間：111年10月29日(六)


地點：國立臺師大附中

開始報名：



<https://reurl.cc/ERVQbn>

(10月19日截止)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單位：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學科平臺（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新北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總召學校（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講座

### 交通資訊

**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明德樓1樓附智講堂  
(將視實際人數調整場地)

**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3 號

**交通資訊：**

台北捷運：搭乘文湖線或淡水信義線，在「大安站」下車，至1號或2號出口

